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琢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3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王琢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年报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年报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治理”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拟不分配利润的相关安排综合考虑了公司股本现状、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且得到了有效地执行。董事会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在开展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已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

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监事勤勉尽职的情况，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监事按照其在公司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公司监事在公司无实际工作岗位的，不发放薪酬或津贴。

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已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开展情况下，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不超过 1 亿元（含）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资金在上述额度本金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运营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

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